**武汉晴川学院实验室建设项目运行流程**

各申报单位填报实验室建设初步计划，交实验室管理中心

实验室管理中心组织初审，确定预选建设项目，并通知相关建设单位填报《武汉晴川学院实验室建设项目申请书》

建设单位教学委员会论证申请书，另跨学院的实验室建设项目须统筹整合需求，并组织相关学院分管领导及专业教师进行论证

实验室管理中心受理、调研、审核申请项目

实验室管理中心拟定建设项目草案，组织专家论证

未通过

返回申请单位

 专家评审

通过

实验室管理中心拟定建设项目，学校实验室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审定

建设单位根据学校意见制定《武汉晴川学院实验室建设项目责任书》，跨学院的实验室建设项目责任书须各相关学院分管领导同意

 课题汇报，提交总结

 使用大型精密贵重仪器设备

项目负责人和分管领导签署《武汉晴川学院实验室建设项目责任书》

建设单位向发展规划处申请实验用房，发规处协调落实实验室用房

建设单位向后勤保卫处报告水电、网线等实验环境需求，后勤保卫处根据需求负责施工

建设单位按建设项目责任书中约定的内容向资产设备处提交固定资产申购单

建设单位提交项目验收报告

资产设备处启动设备采购招标工作程序

实验室管理中心进行项目跟踪、监控、验收